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6-007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1月26日在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2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有关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星期二）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2016年1月26日。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15时至2016年1月26日15时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1月21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年1月21日（星期四）止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修订<经营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注：议案1为特别决议，需出席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议案2表决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1月25日（星期一），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

2、登记地点：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红盛、陈龙　　联系电话：0595-26929988

传真：0595-86395887　　邮政编码：362300

地址：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详见附件1。

特此公告。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1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投票证券代码：362509；投票简称为“天广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第一步：输入买入指令；

第二步：输入证券代码：362509；

第三步：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详见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议案1至议案3统一表决	100.00元
议案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元
议案3	《关于修订<经营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3.00元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第四步：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第五步：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①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② 如果股东先对单个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单个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注意事项

①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 服务密码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申报方式如下：

买入证券	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
369999	1.00元	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码

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成功激活后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报方式如下：

买入证券	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
369999	2.00元	填写大于或等于1的整数

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

② 数字证书认证

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应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15时至2016年1月26日15时。

附件2：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单位作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　　万股股票(均有表决权)。兹因　　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该次会议”），特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为出席该次会议，并授权受托人按照下列意思表示行使表决权：

一、对该次会议的议事规则均表示同意。

二、对该次会议的计票人选、监票人选均表示同意。

三、授权委托内容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修订<经营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除上述授权指示外，本人还委托受托人签署相关的会议文件(包括签到表、会议记录、会议决议)。

五、若受托人违反上述指示行使表决权将被视为越权行为，本人将不予以追认。

六、如果本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七、本次授权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止。

特此授权！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16-005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轴”、“本公司”或“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进行滚动使用。此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临2015-055号）。

一、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5,000万元，向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91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80%-4.20%。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发行人	山西证券
理财产品名称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88号
理财产品代码	SF9071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产品期限	91天
理财计划认购金额	5,000万元
约定年化收益率	3.80%-4.20%
投资起始日	2016-01-20
产品起息日	2016-01-20
产品到期日	2016-04-20
资金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后的两个交易日内为资金到账日
份额赎回	产品存续期内不开放赎回，到期自动赎回
产品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5年7月23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9,700万元，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184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5.10%。

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20,000万元，向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购买两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期限96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60%-4.60%。

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10,000万元，向海通证券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152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05%。

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10,000万元，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91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60%。

公司于2016年1月7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10,000万元，向山西证券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91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00%-4.40%。

公司全资子公司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9月7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预期年收益率2.05%-3.35%。该公司于2015年11月18日、2015年12月23日和2016年1月4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部分份额，共计收回本金2,000万元，取得收益186,480.82元。目前上述理财产品尚余本金3,000万元未赎回。

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7月25日、2015年9月9日、2015年12月1日、2015年12月26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1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海通证券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15-048号）、《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15-057号、临2015-078号、临2015-079号、临2016-003号）和《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的公告》（临2015-068号）。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临2015-055号）。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16-006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1月21日在晋西宾馆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2日以书面或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李照智主持了本次会议。

经认真审议、投票表决，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李照智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6-007公告）

二、审议通过李照智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三、选举张朝宏为公司董事长（简历附后），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张朝宏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公司董事长、董事李照智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担任，为此变更张朝宏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

五、审议通过关于姜心乐辞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6-008公告）

六、聘任韩秋实为公司总会计师（简历附后），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附：

张朝宏，男，47岁，汉族，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晋西机器厂专用设备分厂厂长、晋西专用设备厂厂长兼党支部书记，晋西机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用设备分公司经理兼党支部书记、铁路车辆公司总经理兼专用设备分公司经理，晋西机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韩秋实，男，33岁，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晋西机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现任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16-007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照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李照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此次董事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及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辞职生效后，李照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选举新任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李照智先生在任职期间对推动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加强董事会建设以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16-008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会计师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会计师姜心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姜心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生效后，姜心乐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及董事会对姜心乐先生为公司财务管理和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16-003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种类：A股 股票简称：煤气化 股票代码：000968）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12月24日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067），公告详见2015年12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原预计最晚将在2016年1月2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公司申请证券继续停牌，并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最晚将在2016年3月24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经初步协商与论证，公司本次筹划重组的交易对手暂定为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及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煤气化集团"），重组方式暂定包括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目前，公司正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与交易对方进行商讨和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在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已聘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及评估机构，各中介机构已相继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本次重组的交易框架和具体事项也在商议和筹划中。

同时，公司在停牌期间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对相关人员买卖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且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仍在有序进行中。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但由于本次交易重组的交易架构和交易细节事项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承诺

如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3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或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继续停牌期间工作安排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方将尽快完成各项工作。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事项进展公告。

六、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在进行中，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停牌期间，本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事项确定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如期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6-004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8日、12月4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购买的理财产品未来到期情况及资金使用安排，在确保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的额度内，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15年11月19日、12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95）。

根据上述决议，2016年1月20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国纪"）使用自有资金1,050万元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现金管理1号）》（以下简称"合同"）。

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现金管理1号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收益率：2.70%/年；

4、投资标的：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5、产品成立日及开放时间：2012年5月18日，自产品成立日起的每个工作日为开放日；

6、产品收益起算日：2016年1月21日；

7、产品到期日：为开放式产品，不设固定到期日；

8、产品持有期：最短6天；

9、产品本金赎回及收益分配：杭州国纪可于最短持有期后的任一开放日内提交赎回申请，全部赎回时，T日赎回，本金及收益T+1日到帐，部分赎回时，T日赎回，部分赎回份额所对应的本金T+1日到帐，该赎回本金对应的收益将在每月收益分配日获得。每月15日分配截至上一日的累计收益，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累计收益计算区间也相应顺延。

10、认购金额：1,050万元；

11、资金来源：杭州国纪自有资金；

12、杭州国纪本次出资1,05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的总资产230,081.00万元的0.46%；　　13、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本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本合同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若本产品发生巨额赎回，客户可能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本合同约定。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风险：如果客户及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核查为主；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收益情况。

三、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影响

1、全资子公司杭州国纪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资金安全，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其它事项说明

1、公司及杭州国纪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2、截至2016年1月20日，公司和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7,54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9,950万元（含本次自有资金1,050万元）。公司和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未到期金额17,490万元（含本次金额1,0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7.60%。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在董事会授权范围之内。

五、备查文件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现金管理1号）》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16-004号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托借款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向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托借款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公司以雅鸣轩项目地块作为抵押担保，融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借款利率为10%。上述雅鸣轩项目地块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公司的项目（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5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东华实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将在取得该项目国有土地使用证后办理上述抵押手续。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元达信资本-远大1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申请委托借款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向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元达信资本-远大1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申请借款3亿元，期限18个月，年化利率不超过11.9%，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普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房产物业作为抵押物为上述债务提供抵押担保，由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通过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发放委托。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2016-006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1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68号708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7,772,7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9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怀珍女士主持会议。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江苏高的律师事务所陆为、秦蓓蓓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及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韩宏图先生出席了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总议案：1.00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分3项逐项表决）

1.01选举李浩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367,772,758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67,772,758	100	0	0	0	0

1.02选举林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367,772,758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67,772,758	100	0	0	0	0

1.03选举王家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367,772,758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67,772,758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李浩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19,298,626	100	0	0.00	0	0.00
1.02	选举林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19,298,626	100	0	0.00	0	0.00
1.03	选举王家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19,298,626	1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分3项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即子议案1.01《选举李浩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1.02《选举林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1.03《选举王家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上述3项子议案均获得了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高的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为、秦蓓蓓。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